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EIDA JADE BIRD UNIVERSAL SCI-TECH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08095)

更改臨時股東大會日期 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茲提述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之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該通告」)。該臨時股東大會旨在考慮並酌情通過批准建議分拆及建議放棄建議分拆之保證配額，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通告及該通函所用者具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原定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分舉行，而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董事會宣佈，臨時股東大會將延遲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舉行(「經延遲臨時股東大會」)，原因是該通告及該通函中有關臨時股東大會之日期不慎出錯。經延遲臨時股東大會之舉行地點維持不變，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澱區成府路207號北大青鳥樓3樓A座312室(郵編100871)。因此，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之期間將更改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時，名列本公司設於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H股持有人名冊並辦妥登記手續之H股持有人，可出席經延遲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適用之回條及代表委任表格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連同該通函寄發予股東。尚未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之H股及發起人股份持有人務請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及相關經公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經延遲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送達(就H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8樓1806-07室)或(就發起人股份持有人而言)本公司之北京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成府路207號北大青鳥樓3樓(郵編100871))。為免生疑慮，倘股東已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則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將維持有效以供於經延遲臨時股東大會上使用，而有關股東毋須重新遞交代表委任表格。倘任何股東選擇重新遞交代表委任表格，則本公司所接獲之最後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將撤銷及取代由該股東先前遞交之代表委任表格。

擬出席經延遲臨時股東大會之H股持有人須填妥臨時股東大會回條，並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五日星期五或之前以親身交付、郵寄或傳真方式(傳真號碼：852-2865 0990)送達至本公司於香港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擬出席經延遲臨時股東大會之發起人股份持有人須填妥臨時股東大會回條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五日星期五或之前，並以親身交付、郵寄或傳真方式(傳真號碼：86-10-6275 8434)送達至本公司之北京主要營業地點。倘股東已按其上列印之指示填妥及交回回條，則有關回條將維持有效，而有關股東毋須重新遞交回條。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確認，該通告及該通函所載之所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

承董事會命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許振東

中國，北京
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許振東先生、徐祇祥先生及張萬中先生為執行董事；蔡為民先生、陳宗冰先生及鄭重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而蔡傳炳先生、李俊才先生、邵九林先生及林岩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包括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之日起計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jbu.com.cn」。